

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的若干思考

桂梦美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发表了系列重要论述,系统回答了“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等根本性问题,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提供了重要遵循。政绩观是对政绩的根本观点和总体看法,是党员干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事业观上的具体体现,也是检验党员干部党性与作风的重要标尺。因此,政绩观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党性坚强则政绩观端正,党性不纯则政绩观必然扭曲。政绩观关乎党的作风,政绩观端正的党员干部在干事创业中才能做到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总的来看,绝大多数党员干部能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但极少数党员干部依然存在错误政绩观的苗头和现象。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需要对以下几种错误倾向予以坚决反对。

一、杜绝好大喜功、劳民伤财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引导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在追求政绩上杜绝标新立异、好大喜功、花拳绣腿、劳民伤财、新官不理旧账那一套。”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摆正自身位置,正确处理公私关系至关重要。以公仆自居,一心为公,方能情系百姓、心系事业,真抓实干、务求实效;以主人自居,一心为己,则难免私心作祟、私利当先,心浮气躁、弄虚作假,最终偏离初心、贻误事业。政绩观是一面镜子,可以照见党性修养、检验品格担当。政绩观正不

正,不在口号喊得多响,而在担当是否过硬、作风是否扎实;不在“盆景”摆得多漂亮,而在实绩是否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始终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坚持“做事”不“作秀”,“造福”不“造势”,“为民造福”不“为己邀功”。好大喜功不可以,劳民伤财不可以,要把心思和精力真正用在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上,以科学决策和苦干实干把政绩写在群众心里。群众的实际感受就是党员干部政绩的最高评价指标,“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

二、反对急功近利、弄虚作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错误政绩观则是从个人或团体利益出发,心浮气躁、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留下包袱和隐患,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政绩观是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总开关”,其正确与否不仅直接影响发展成效,还关乎事业兴衰、关系人心向背。大量事实表明,政绩观一旦出现偏差,就容易脱离实际、急功近利,搞形式主义、做表面文章,弄虚作假甚至滋生作风和腐败问题。重“局部”轻“全局”,缺乏科学发展思维与高质量要求。

现实中仍有党员干部心浮气躁、急于求成,竭泽而渔开发透支发展潜力,盲目跟风“内卷”,搞本位主义和地方保护主义,把“为官一任”变成了“贻笑大方”。长此以往,不仅浪费资源,更挫伤民心,影响党在群众心中的形象。

我们党的性质宗旨决定了抓发展、干工作、创业绩,最终都要落到为民造福上,落到推动党和国家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防止违背规律、盲目蛮干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知其理方能得其法,得其法方能善其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不仅是党员干部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必然要求。紧密结合实际,主动作为,防止照抄照搬、上下一般粗。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真正做到“一把钥匙开一把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违背规律,不盲目蛮干”;“防止拍脑袋决策、拍胸脯蛮干”;“谋事要实就是要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使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不好高骛远,不脱离实际”。重“形式”轻“实效”,沉迷于“不干事、只包装”,要“数字注水”花招,违背求真务实作风。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必须实事求是、求真务实,来不得半点虚浮。按规律办事、按规矩做事,是党员干部必须坚守的原则。

四、克服重面子、轻里子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批判“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指出其本质是实事求是精神缺失、党性修养不够。党员干部对待“面子”与“里子”的态度,本质上体现的是个人功名与党的事业之间孰轻

孰重的价值取向。政绩观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为谁创造业绩。反观现实,有人把政绩看作轰轰烈烈的排场,“重面子、轻里子”。个别党员干部搞“面子工程”与“景观大道”等迅速出彩的短期效应,热衷于干看得见、摸得着的显绩,面子光鲜亮丽,但光鲜遮不住群众的失望。

正确政绩观要求不求急功近利的“面子”显绩,而求创造泽被后人的“里子”潜绩。统筹好显绩与潜绩是对党性原则的现实检验。正确政绩观内在要求是既体现在即期见效的显绩上,也体现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绩上。为此应当选拔“老黄牛”,坚决淘汰“花狐狸”。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这既是一种正确处理公与私、显与潜、近与远关系的思想境界,也是一种发扬钉钉子精神、脚踏实、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的历史担当。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正在全党深入开展,一项重要任务就是深入查找政绩观方面存在的问题,必须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严格落实“四个不”要求。实践充分证明,纠治政绩观偏差绝非一日之功,必须一体推进政绩观教育常态化、健全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完善政绩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强化干部日常监督问责以及营造担当作为政治生态等方面综合施策,从源头上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

(作者单位:西北政法大学纪检监察研究院)



论作风建设常态化的三重逻辑

任学文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指出:“必须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把党的自我革命要求落实到位,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这不仅深刻揭示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本质规律,也是对作风建设从集中整治向常态化治理深化推进提出的更高要求。实现作风建设的常态长效,已成为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必然要求。在此进程中,准确把握作风建设常态化的运行逻辑尤为重要。

一、理论逻辑:在实践进程中实现认识跃迁

作风建设的首要任务是思想建设,其本质是认识论问题。这深刻源于马克思主义“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认识论原理。优良作风的培育与形成,从来都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须持续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历经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同、从实践自觉到持续优化的循序渐近过程。

首先,认识的开端源于日常化的感知与学习。党员干部对作风建设的初始认知,源于日常大量直观、零散的实践感知。常态化机制的作用,在于为此类感性认识的生发提供系统化保障。它摒弃“一阵风”式的短期行为,将作风建设自然融入日常,让党员干部在常态化参与中持续汲取鲜活的感性素材。这种日积月累、潜移默化熏陶,构成了认识过程的起点,为后续实现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同的飞跃奠定了不可或缺的基础。

其次,认识的深化取决于常态化的内化与反思。倘若认识仅停留于感性经验的表层,则难以稳固和持久。作风建设必须推动认知实现从感性到理性的第一次飞跃,完成真正的内化于心。通过组织生活、专题学习等多种形式,引导党员干部对感性材料进行系统的理性加工,对初始经验进行深入辨析、筛选与提炼,从而超越对规则的浅层知晓,深刻领悟其内在蕴含的价值取向、精神实质。最终将外在规范转化为内在认同和思想自觉,为实践自觉筑就坚实的思想根基。

最后,认识的巩固与升华有赖于常态化机制的持续循环。一时的“知行合一”固然可贵,却难以实现一劳永逸的作风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认识的发展是一个无限的过程。这决定了作风建设必然“永远在路上”。常态化制度的关键作用,正在于与实践与认识的循环路径保驾护航,持续引导党员干部从新的实践中汲取新经验,对已形成的理性认识反复进行检视校准,补充完善、深化升华。这个不断深化的“再认识”过程,能够有效避免认识陷入僵化甚至倒退,推动党员干部对作风建设规律的理解把握始终贴合实践需要。

二、实践逻辑:理论的落地与能动转化

作风建设能不能真正落地,关键看实践。理论逻辑解决的是“心”里怎么认同的问题,实践逻辑回答的是“行”怎么落到实处的的问题。这两者之间的转化,本身就是一个动态的过程。这其实非常符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规律:实践检验认识,认识指导实践,然后循环往复、相互促进,完成螺旋式上升。

第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一根本遵循同样作用于作风建设。作风建设中提出的各种理念倡导、原则规范,不能仅仅满足于逻辑上的自洽,必须回到现实中去,经得起实践的反复检验。随着实践的不断淬炼,正确的认识逐渐得到验证,偏差的认识会被纠正。正是在这种不断扬弃与修正的过程中,党的作风建设理论才能在守正创新中一步步走向成熟。

第二,实践能力的提高,离不开科学理论的指导。正确的作风建设理论可以为实践指明方向、划出底线、提供方法。只有把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政绩观等这些核心理论学深悟透,把新时代作风建设的内涵要求真正弄明白,才能用理论清醒确保实践不偏航。

第三,实践与认识的循环往复推动作风建设的持续深化。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强调,过程绝非“认识—实践”的单向线性运动,而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无限循环与螺旋上升。在作风建设中,初步的理论认识指导着初步的实践。实践的结果,无论是成功的经验还是暴露的问题,又会反馈回来,检验、修正、丰富和发展原有的认识。

三、制度逻辑:从运动治理到生态塑造

日常化是长治久安的根本保障。作风建设要避免“一阵风”,必须实现从依靠“运动式突击”到依靠“制度性保障”的转变。这一转变的核心,在于通过常态化的制度建构,实现从运动治理向制度治理的深刻转型。

就目标建构而言,需构建以常态运行为基础的多层次目标系统。制度建设的首要任务,是将原则性的作风要求转化为能够实际运行的目标体系。这一系统的基础层面,通过清晰界定权责与日常监督问责,确保“纪律规矩严明”;在效能层面,通过将优化流程、提升服务等要求嵌入日常考核,推动“工作效能提升”;在价值层面,通过常态化的群众路线教育与实践,促进“宗旨意识牢固”。最终以“群众满意度提高”作为检验日常建设成效的根本标准,形成价值闭环。

就运行机制而言,应形成以日常管理为核心的持续改进闭环。常态化的制度绝非静态的规章集合,而是一个以日常管理为核心的动态系统。它要求将作风建设的理念与方法,系统性融入日常学习、日常调研、日常考核与日常监督之中,形成一个“计划—执行—检查—处理”的螺旋式上升改进闭环。这个常态化的运行机制,能够确保作风问题在日常中被发现、纠正、优化,从而实现制度的自我完善。

就治理格局而言,关键在于处理好刚性制度与柔性文化的关系。作风建设的深层逻辑是外在规制与内在自觉如何统一的问题。法律规范提供的是不可逾越的底线,作风文化则解决价值认同和行为习惯的养成。一方面,要把作风要求真正嵌入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形成稳定、明确、不能碰的刚性约束。另一方面,依靠日常的制度运行和持续的教育宣传,慢慢培育出崇尚清简、务实担当的作风文化。这其实就是法治与德治在作风建设中的具体体现。二者在常态化治理中不断互动、彼此强化,最终构筑起一个既管当前又管长远的防线——标本兼治,靠的正是这种刚柔并济的治理逻辑。

(作者单位:陕西延安干部学院)

浅析谢子长的历史贡献与精神遗产

李香香

陕北与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在中国革命史中,是至关重要的一环,是中央红军长征的落脚点,更是抗日战争新起点。在这一历史进程中,谢子长作出了突出贡献。

一、播撒革命火种与奠基西北

对西北地区,特别是对陕北早期党组织的创建与开拓。当时中国革命的重心尚在南方,北方广大地区革命力量相对薄弱。谢子长的革命实践,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主动性。

(一)从思想启蒙到革命实践的探索
五四运动使谢子长进一步认清了帝国主义的侵略本质和北洋军阀政府的腐败无能,也使他看到了人民群众的力量。受此影响,他开启了实践教育救国的道路。然而,严酷的现实使他认识到,仅靠办学是救不了劳苦大众的,于是决心投笔从戎,先后进入太原陆军团学习,并赴北京等地考察社会,探索救国救民的道路。在北京,他接触到了发展中的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共产党。这一转变不仅是职业方向的变化,也体现了他早期革命思想的深化与实践路径选择。

二、创建西北红军与指挥游击战争

谢子长是西北红军的主要缔造者之一,他的军事思想和指挥艺术,深刻影响了西北红军的发展。

(一)创建陕北游击队
在农运和兵运等工作的基础上,谢子长与刘志丹等不断总结经验教训,认识到建立一支由党绝对领导、扎根于人民群众的人民军队的重要性。1932年,他们参与组建了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九支队(后改为第一支队)。这是党在陕北直接领导的第一支正规革命武装。谢子长对该支队从创立、生存到发展的各个环节倾尽心血,担任军事指挥并开展政治工作,始终确保“党指挥枪”的原则。这支队伍后来发展成

为红二十六军、二十七军的重要基础。

(二)形成游击战战略
在国内外环境恶劣的条件下,谢子长主张灵活机动的游击战,反对“流寇主义”和“冒进主义”,主张“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强调根据地的流动性,提出“狡兔三窟”的战略,以便在遭受强敌进攻时能保存革命实力。在这一战略指导下,陕北红军在数次国民党军的“围剿”中保存了骨干力量,并不断发展壮大。这一思想与毛泽东提出的游击战思想具有相似之处,是马克思主义军事理论在西北具体实践中的成功运用。

(三)凝聚和团结军队
谢子长在西北军民中享有较高威望,这既源于他卓越的军事才能,也源于他人格魅力。在成分来源复杂的西北地区革命武装中,无论是工农子弟、起义的旧军人,甚至一些民间武装,谢子长始终公正无私、待人诚恳,他的人格魅力成为团结各方力量的核心。在革命遭到严重挫折、战士对革命前途迷茫时,他总能挺身而出,提振信心,严肃军纪,始终成为战士和群众的核心理念,推动西北革命不断发展壮大。

三、革命精神的体现与不朽的精神遗产

谢子长的一生虽然短暂,但他的精神遗产却成为西北革命乃至中国革命精神谱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人民的公仆
毛泽东曾先后两次为谢子长题词“谢子长同志之墓”,并亲笔写下碑文,誉其为“群众领袖”。谢子长的革命生涯始终与人民群众在一起,同甘共苦,心系人民疾苦,帮助当地群众解决实际

困难。正是这种鱼水联系的践行,使得西北人民群众不顾杀头之危,也要掩护队伍,支援革命抗战。他的人民情怀,是对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最生动的诠释,也是共产党人的光辉典范。

(二)无私的楷模
谢子长一家先后有11人参加革命,其中有9人被敌人杀害或在战斗中牺牲。这种为革命舍得身家性命的无畏精神,是任何强敌都不能征服的。他拒绝组织上安排的赴外地治疗,认为不应该浪费革命经费,坚持把药品留给其他伤员。即使在生命垂危之际,他依然关系党的工作和革命的前途。这种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精神,是一种彻底的、纯粹的共产主义精神。

(三)团结的典范
谢子长与刘志丹是创建西北红军和根据地的“双星”,共同书写了“刘谢”并肩战斗的革命佳话。谢子长识大体、顾大局,以革命利益为重,不计较个人得失。在复杂的革命斗争中,他与刘志丹始终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紧密配合。他们的团结,始终是西北革命事业能够渡过难关、走向胜利的关键因素之一。

谢子长作为西北革命的播火者,为党在西北的扎根与壮大奠定了最初的基石;作为西北红军的主要创建者,他以卓越的军事指挥和建军思想,锻造了一支拖不垮、打不烂的人民武装;作为“群众领袖”和革命精神的体现者,他以崇高的人格风范树立了不朽的精神丰碑。在新时代,重温谢子长的革命贡献与精神遗产,对于我们铭记历史、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依然具有重要的启示价值。

(作者单位:陕西延安干部学院)

抗战时期延安青年运动的当代启示

李莎莎

青年运动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重要群众工作之一。抗战时期,延安作为中国革命的圣地,吸引无数进步青年奔赴而来。“到延安去”成为他们最响亮的口号。广大青年不畏艰苦,勇于克服困难,努力融入当地环境。在党中央的关怀爱护下,延安青年不仅学习了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军事课程,而且积极参军参战、开展大生产运动,为前线输送生产生活资料。面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残暴行径,在全国抗日青年统一战线方针指导下,延安青年纷纷投入抗日救亡运动,在革命熔炉中锤炼成长。总结抗战时期延安青年运动的历史经验,可为新时代延安青年运动的开展提供有益借鉴。

坚持党的领导是青年运动开展的根本保证。延安青年运动是在党及其领导人的直接指导下进行的。青年们来自全国各地,成长背景各不相同,思想认识难免产生分歧。在延安纪念五

后根据地、爱国青年团体等输送了大批革命人才。新时代背景下,思政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承担着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推进青年运动发展,需要我们办好、建设好思政课,让有信仰的人讲信仰,为党和国家发展进步培养爱国青年。

发挥青年主体作用是推进青年运动的应有之义。全面抗战爆发,民族危机空前深重,广大青年投身延安革命根据地,参与抗战救亡运动。在这里,广大青年一边参与生产建设,一边刻苦学习。在党的领导下以及西北青年救国联合会组织中,延安青年广泛参与到政权建设、经济建设、文化教育建设等各项事业中,宣传、动员人民群众,为巩固和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贡献重要力量。毛泽东等党的领导人高度评价延安青年运动,称之为全国青年运动的模

范。新时代背景下,广大青年要始终自觉拥护党的领导,紧紧依靠人民、服务人民,从人民群众中汲取智慧力量。当代青年还要牢牢把握实现民族复兴的时代主题,努力锻炼自身本领,在实践中不断发展进步。

抗战时期的延安青年运动,是中国青年运动史上的光辉篇章,也是党领导青年工作的生动实践。在民族危亡关头,延安青年用行动诠释自身使命担当,为当代青年运动提供宝贵经验。新时代青年运动必须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保证青年运动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展开。同时,当代青年运动必须深入基层、服务人民,聚焦国家发展大局和时代主题,积极发挥青年一代主体作用,引领广大青年为强国建设注入源源不断的青春力量。

(作者单位:延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